

**Case Analysis of the
Legal Risks of Enterprises**



Case Analysis of the Legal Risks of Enterprises

企业法律风险 案例评析

主编：汲斌昌

副主编：栾少湖 姚洪胜 孙元熙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CHINA

Case Analysis of the Legal Risks of Enterprises

企业法律风险 案例评析

编 委 会

主 编：汲斌昌

副主编：栾少湖 姚洪胜 孙元熙

委 员：（按姓氏笔划为序）

毛洪涛	石振源	宋华锋
张 顾	陈晓军	郭芳晋
贾国栋	董先军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企业法律风险案例评析/汲斌昌编. —北京：
法律出版社, 2008. 2

ISBN 978 - 7 - 5036 - 8078 - 6

I . 企… II . 汲… III . 企业法—案例—分析—

中国 IV . D922. 291. 9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02016 号

◎ 法律出版社·中国

责任编辑/程红军

装帧设计/贾丹丹

出版/法律出版社

编辑统筹/对外合作出版分社

总发行/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莱芜市圣龙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责任印制/沙磊

开本/A5

印张/12. 125 字数/335 千

版本/2008 年 1 月第 1 版

印次/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电子邮件/info@ lawpress. com. cn

销售热线/010 - 63939792/9779

网址/www. lawpress. com. cn 咨询电话/010 - 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010 - 63939781/9782 西安分公司/029 - 85388843 重庆公司/023 - 65382816/2908

上海公司/021 - 62071010/1636

北京分公司/010 - 62534456

深圳公司/0755 - 83072995

苏州公司/0512 - 65193110

书号: ISBN 978 - 7 - 5036 - 8078 - 6

定价: 36. 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出版说明

案】、【示點要】由文五附案。人事當以由案即該種種，曾主章文即
能更將案本詳列【示點要】。故附錄之三【法律事務】即【企商計
算案卷錄，人事當採企卷錄【企商計案】；參照該圖皆該單行，該圖審悉
該書卷錄【法律事務】；等果詮夷門，點點其全，七全，點點，則細照其貨
袋，並暫存此種卷錄，其卷錄及寶歌歌去，車差合註，更以之為
卷錄本由劍。圖查音義干更，【寶歌歌去美林】實抑得

【企商計案】實抑得音義圖案余其，代辦特員人與
其貨袋平政業全官國省承山景體圖案齒視其本。堅典安貞圖案，三
同合，文公齊古印紙。皆識雅附良本書案景體大山告其，其案矣真與
真與

近年来，国有经济迅速发展，国有企业改革取得了新的进展，国有资产质量不断改善。但同时，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还需要进一步完善，国有资本运营效率还需要进一步提高，国有资产的安全还存在诸多隐患。尤其是在经济全球化的背景下，企业可以在更大的范围和更深层次上合理配置资源，发展空间和机会日益扩大增多，但市场竞争也变得空前激烈、异常复杂，企业面临的法律风险也越来越多。国有企业要在市场竞争中取得优势，就必须适应市场竞争环境变化的客观需要，建立健全企业法律风险防范机制，重视提高防范和化解法律风险的能力和水平，最大限度地减少和控制损失的发生，保障企业国有资产的安全。我省国有企业在积极防范和应对法律风险、维护企业合法权益和国有资产安全方面积累了许多宝贵经验，涌现出一批成功案例。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政策法规处组织各有关单位和法律专家对这些案例进行收集、整理、评析，策划出版本书，既是对企业法律实务和企业法律风险防范经验教训的反省总结，更是为企业提高法律意识，提升科学管理水平，提供了一个法律助手。本书具有以下鲜明特点：

一、内容覆盖面广。本书所选编案例涵盖了国有企业在运营过程中可能涉及的主要法律风险，根据案例性质共分为九类：合同纠纷、借款担保纠纷、欠款追偿、股东权责、改制重组、侵权责任、知识产权及反倾销、行政诉讼、经济犯罪等。

二、编著体例统一。每个案例均有正、副标题，正标题言简意赅，点

明文章主旨，副标题说明案由及当事人。案例正文由【要点提示】、【案情简介】和【法律评析】三个部分构成。【要点提示】概括本案例涉及的法律问题，引导读者阅读思考；【案情简介】部分介绍当事人，叙述案件发生的时间、地点、经过、争执焦点、判决结果等；【法律评析】部分针对案例中涉及的问题，结合法律、法规规定及相关司法解释进行评论、分析。每篇案例后都附有【相关法律规定】，便于读者查阅。除由本书编辑人员供稿外，其余案例最后都附有【作者简介】。

三、案例真实典型。本书所选案例都是山东省国有企业近年发生的真实案件，作者也大都是案件本身的亲历者。他们占有公文、合同、判决书等原始资料，了解案件发生的背景、内幕，所述事情发展过程真实、具体、可信。编委会将收集到的案例根据性质进行了划分、筛选，最后选择有典型性的案例共计 92 篇、合计约 36 万字编入本书。

四、评析客观实用。本书案例作者对案件进行了冷静分析，重新思考，并重点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司法解释进行研究、定位，总结利弊得失，所得结论客观、深刻、中肯，对国有企业的管理运营有直接参考和指导意义。为了避免案例可能存在的主观色彩，本书在后来的编辑过程中，聘请了部分法学界和法律界专业人士对案例进行审核把关，确保了案例评析的质量和水平。

本书适于国有企业管理者及法律工作人员在实际工作中借鉴、使用，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在制定相关规定和履行职责时也可以作为参考。本书还可以作为学者研究企业管理运作法律问题的第一手资料。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七日

序

市场经济是法制经济。企业作为市场经济的主体,必须依法经营管理、依法维护自身权益。企业从成立到消亡的各种行为,如出资、改制、并购重组及资金往来、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等,都存在着法律风险。加强企业法律风险防范机制建设,是在经济全球化大背景下,适应我国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体制改革和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的迫切需要。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不断完善,各项改革工作的不断深入,企业自身条件和外部环境都将发生深刻变化,经营、投资等各种经济活动的法律需求将越来越多,要求也越来越严。在经济全球化趋势进一步增强的新形势下,企业将直接参与全球范围内的资源、人才、技术、产品和服务的竞争,因而,企业面临的法律风险将越来越大,对企业依法决策和依法经营提出了更高要求。国有企业实现科学发展、又好又快发展,保障国有资产安全和保值增值,亟须进一步加强法律风险防范机制建设,充分发挥法律手段在企业改革发展和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过程中的保驾护航作用。从近年来部分企业发生的重大法律纠纷案件来分析,产生问题的根本原因大多在于决策草率,法律审核把关不严,缺乏法律风险防范的工作要求和运作机制。因此,加强法律风险防控体系建设,提高防范和化解风险的能力,是国有企业当前面临的一项重要而紧迫的任务。

新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建立以来,我省各级国资监管机构和国有企业十分重视法制建设和企业法律风险防控工作,积极探索加强法律风险防范机制建设的有效途径,不断加强法律事务机构建设,充实法律

顾问队伍,积极探索法律风险防控的新方法、新途径、新机制,有效地防范和化解了一大批法律风险,积累了丰富经验,其中不乏闪烁理论和实践光芒的成功案例。

为总结各级国资监管机构和广大国有企业法律事务工作者积累的成功经验,充分发挥典型案例在风险防控工作中的借鉴作用,省国资委向各市国资监管机构、省管企业和有关单位征集了一批企业法律风险案例,并组织专家进行评析探究,汇编成《企业法律风险案例评析》一书。书中案例及评析给人以启发,引人深思,令人警醒。相信此书的出版将有助于广大企业负责人和法律从业人员发现和总结带有规律性的东西,从而进一步增强法律风险意识,提高防范和化解法律风险的能力与水平,推动我省国有企业实现科学发展、又好又快发展。

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 谭成义

谭成义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七日

目 录

■ 第一章 合同纠纷	
1. 合同解释应遵循规则进行	1
——兰州某工程机械处诉中国某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汽车买卖合同纠纷案	
2. 格式合同应规避法律风险	5
——烟台某商贸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诉某运输集团公司合同纠纷案	
3. 委托理财合同的法律风险	9
——山东省某公司诉某证券公司、重庆某公司委托合同纠纷案	
4. 融资租赁有风险	13
——山东省某信托投资公司诉中国外运某公司船舶融资租赁案	
5. 合同履行中的情势变更原则	19
——滕州某燃料公司诉某煤矿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纠纷案	
6. 受让提货单享有债权人的权利	24
——广东省某市翠亨公司诉某市四联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7. 债务不具有对价性不能行使同时履行抗辩权	28
——山东省某科技股份公司诉山东省某进出口公司买	

卖合同纠纷案	
8. 伪造印章签合同,企业不承担责任	32
——河南省某煤业钢绳公司诉某矿业集团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9. 履约能力缺陷,埋下纠纷祸根	35
——甲公司诉乙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10. 不可抗力消失后合同能够履行的应继续履行	38
——南洋广告公司诉山东省某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广告合同纠纷案	
11. 收货人未能及时卸货应赔偿船东损失	42
——某船务公司诉南京某贸易公司海上货物运输合同纠纷案	
12. 涉外合同须谨慎,国际仲裁来补救	45
——中国某进出口公司与英国某贸易公司国际贸易仲裁案	
13. 根本违约应担责,合同解除并赔偿	50
——山东省某公司诉北京某公司出资合同纠纷案	
14. 合同解除条件成就,解除权人可以解除合同	54
——甲公司诉乙公司租赁合同纠纷案	
15. 解除合同应按法定程序进行	58
——管某诉某集团公司煤炭加工厂劳务合同纠纷案	
16. 证据定乾坤	61
——某食品进出口公司诉某贸易公司、某集团公司外贸代理纠纷案	
17. 劳动争议超时效,仲裁诉讼被驳回	67
——李某诉某水泥厂劳动争议纠纷案	
18. 加强合同管理,防范企业风险	72
——烟台某投资公司与烟台某燃气发展有限公司配套合同纠纷案	

19. 担保函具有从属性	76
——某进出口公司诉太平洋公司、国贸公司担保纠纷案	76
20. 外方固定回报投资担保违规	80
——香港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诉新华集团担保合同纠纷案	80
21. 一般保证的担保人可行使先诉抗辩权	83
——某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诉泰安某印染厂、中国工商银行借款担保纠纷案	83
22. 金融企业贷款尽量要求对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88
——某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诉某实业有限公司、某结算中心贷款纠纷案	88
23. 连带责任担保人负有全部清偿义务	91
——山东省某集团公司诉某证券公司、某商业集团、某物业公司保证合同纠纷案	91
24. 未在保证期间主张权利保证人免责	94
——中国某银行青岛分行诉青岛某投资公司借款担保纠纷案	94
25. 处室擅自对外担保,赔偿责任难以解脱	99
——莱芜市某汽配经销处诉莱芜市某金矿、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案	99
26. 动产抵押实现难	103
——某市担保信用有限公司诉烟台市某企业担保纠纷案	103
27. 借贷双方擅自变更主合同保证人免责	106
——某城市信用社诉某矿务局水泥厂贷款纠纷案	106
28. 企业分支机构未经授权对外保证的效力及后果	110
——某资产管理公司要求某矿业集团承担保证责任案	110

29. 新设分立的企业应承担原企业的债务	114
——某机械公司诉甲公司、乙公司欠款纠纷案	
30. 详细调查破产企业,依法追回被转资金	117
——山东省某化肥厂追讨货款案	
31. 深入细致调查,揭开法人面纱	120
——潍坊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32. 债权主张超时效,法院判决不支持	123
——丙公司诉乙公司配件买卖合同纠纷案	
33. 诉讼时效已超期,精心谋划追欠款	127
——某矿业集团诉山东某大学欠款纠纷案	
34. 陈旧账款追讨,诉讼时效是关键	131
——山东省某耐火材料厂追讨欠款案	
35. 利用债权转让,依法追回欠款	134
——某煤矿诉烟台某宾馆买卖合同纠纷案	
36. 防止债务人利用假破产逃避债务	138
——某柴油机有限责任公司诉浙江舟山市某机械公司	
37. 民事责任的承担不受企业隶属关系变更的影响	143
——某矿业集团被执行案	
38. 债权转让须通知第三人	14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诉江统房地产、	
39. 被执行人的变更与追加应依法进行	151
——某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合同纠纷案	
40. 诉讼和解,避免讼累	155
——某能化公司诉北京某科技公司借款纠纷案	
41. 追索债务有新招,代位求偿解难题	158
——某矿业集团公司诉丙公司欠款案	

■ 第四章 股东权责	
42. 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应承担的责任	163
——杨某某、张某某诉山东江河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股权纠纷案	22
43. 注册资本与注册资金应分清	167
——某资产管理公司诉某纺织总公司、某市财政局借款合同纠纷案	32
44. 转股协议虽有效,情势变更不履行	171
——王某诉李某股权转让协议纠纷案	36
45. 实物出资须办理财产转移手续	176
——某煤矿诉山东龙口市某服务公司、曲某之女买卖合同纠纷案	46
46. 投资方出资不足,应补资清偿债务	181
——某煤矿诉浙江奉化市某工业供销公司欠款纠纷案	48
47. 股东出资不到位应对企业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183
——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被执行案	50
48. 抽逃注册资本应承担民事责任	186
——宏大煤业公司诉洁康实业公司欠款纠纷执行案	52
49. 运用充分证据赢得难解产权纠纷	190
——某联运公司诉 A 煤矿铁路专用线使用费纠纷案	54
50. 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可以作为出资	195
——胜利油田胜大集团追加执行新华集团案	56
51. 公司僵局的股东权救济	198
——某中外合作经营企业董事委派纠纷案	58
■ 第五章 改制重组	
52. 企业股份制改造不应走过场	204
——山东省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案	60
53. 依法稳妥进行企业重组	207
——山东省商业集团与济南啤酒集团总公司股权重组案	62

54. 国有企业改制优惠政策受司法保护	211
——北京某贸易有限公司诉鲁抗煤化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案	
55. 国家专案核销,债权债务消灭	216
——中国农业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诉杭州汽车发动机厂、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贷款合同纠纷案	
56. 重组致双赢	220
——某冷食公司资产重组案	
57. 行政划拨引发纠纷不属法院受理范围	225
——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纠纷案	
58. 改制企业遗漏债务的承担	229
——某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诉某粮油集团公司、某市丙纶厂、某市政府借款担保纠纷案	
59. 被划转企业的债务不应由接受单位承担	232
——建行青岛分行与华天大酒店、山东省某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借款纠纷案	
60. 明确企业产权,依法实施改制	236
——某大型国有工业企业改制案	
■ 第六章 倾权责任	
61. 侵权但未造成实际损害不应承担赔偿责任	240
——王某诉某煤矿财产损害赔偿案	
62. 饲养动物致人损害,管理单位须承担责任	243
——何某诉某集团公司人身损害赔偿案	
63. 车辆肇事惹纠纷,挂靠单位担责任	247
——乙公司诉甲某、丙公司财产损害赔偿案	
64. 财产损害赔偿须与侵权行为有因果关系	251
——李某诉某集团热电厂财产损害赔偿纠纷案	
65. 安全管理不到位,酿成事故须赔偿	254
——朱某、杨某诉某集团汽车运输公司人身损害赔偿案	

66. 特殊侵权案件举证责任倒置 ——梁某诉烟台某燃气发展有限公司、青岛某洗碗机有限公司损害赔偿案	258
67. 赔偿标准应准确合法 ——某村村民诉某煤矿财产损害赔偿案	262
68. 道路交通事故保险公司成为被告 ——交通事故死者家属诉某运输集团公司等损害赔偿纠纷案	265
69.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竞业禁止义务 ——某肥业有限公司诉副董事长徐某某违反竞业禁止案	269
70. 企业法人应对其工作人员的职务行为负责 ——某黄金集团有限公司诉某证券公司济南营业部等购买国债纠纷案	272

■ 第七章 知识产权及反倾销

71. 数字作品受保护,擅自转载要赔偿 ——王某诉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著作权纠纷案	277
72. 未在我国注册的商标不受我国法律保护 ——烟台北极星钟表集团公司与美国北极星飞机租赁公司商标异议案	282
73. 商标出资的法律风险 ——法国达能公司与杭州娃哈哈集团合资纠纷案	285
74. 恶意注册域名,构成不正当竞争 ——济南钢铁集团公司诉北京三七二一有限公司商标侵权纠纷案	292
75. 作品著作权的归属应分清 ——许某诉潍坊某柴油机公司著作权侵权纠纷案	296
76. 侵犯企业名称权应承担法律责任 ——临沂丽华服装厂诉临沂丽华富贵时装有限公司侵权案	301

77. 虚假排名构成对企业名誉权的侵害	305
——海信集团有限公司诉青岛帕勒品牌科技咨询有限公司名誉权案	
78. 技术合同争议的诉讼时效	313
——A 制药公司诉 B 制药厂、某矿业集团公司技术合同纠纷案	
79. 侵权损害未发生,诉前禁令不发出	317
——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诉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专利侵权纠纷案	
80. 利用反倾销保护民族企业	321
——烟台氨纶集团有限公司反倾销案	
81. 企业对反倾销的应对和防范	325
——美国铅笔厂商联合会诉山东省某贸易公司、山东省某文化用品公司倾销案	
■ 第八章 行政诉讼	
82. 非直接取水无需缴纳水资源费	330
——山东省某集团有限公司诉某市水利局水资源费征收案	
83. 行政诉讼要遵守诉讼时效	333
——山东省某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诉某市人民政府土地行政征用案	
84. 行政机关无权干涉企业的自主经营权	337
——乙公司诉某县乡镇企业管理局侵犯经营自主权案	
■ 第九章 经济犯罪	
85. 以初始投资为基础确认“红帽子”企业产权	341
——某劳务公司经理李某贪污罪、偷税罪案	
86. 违规改制触犯刑法	347
——某国家工作人员在国有企业改制过程中滥用职权、贪污案	

87. 抵受不住利益诱惑,索贿受贿锒铛入狱	350
——某热电燃气公司经理贪污、受贿案	
88. 私吞委托投资的盈利款构成贪污罪	355
——某国有运输公司职员贪污案	
89. 合同诈骗罪与合同纠纷界限的理解与把握	358
——某公司合同诈骗案	
90. 非法骗取国家税,刑律难容制裁严	363
——刘某等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	
91. 管理制度不严格,贪污挪用趁机行	366
——某公交公司员工贪污、挪用公款案	
92. 擅自将保税货物在境内销售构成走私普通货物罪	369
——某单位负责人刘某、李某走私普通货物案	

■ 后 记

目

录

且，虽日对醉者宝姓未共中国合市亡奴而，遂因固合莫及至本因中市附兰。酒主并好是时对醉者出鼎志肴吉婚，即不家於此。醉固合快，恨其告婚至多，遂致讼。案情见《明律》卷之二十一《户役》。辨卦则去别人姓。

第一章 合同纠纷

1. 合同解释应遵循规则进行

——兰州某机械工程处诉中国某汽车集团

有限公司汽车买卖合同纠纷案

【要点提示】

为使合同条款明确、完整、合理，并符合当事人的真实意志和法律规定，应根据有关的事实，遵循一定的原则和规则，对合同条款的含义进行阐释和说明。

【案情简介】

原告：兰州某机械工程处

被告：中国某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时间：2004年2月18日 地点：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法院

案情：2004年2月18日，兰州某机械工程处(以下简称原告)与中国某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销售部签订买卖合同。合同约定：原告向被告购买5辆ZZ3262L2946自卸汽车，单价25万元，总价款125万元，交货时间为2004年2月29日，合同签订日买受人交付定金15万元，要求车厢底板厚度为10mm，边板厚度为6mm。

合同签订后，原告按合同约定交付了15万元定金，被告亦按约定将车辆运送至兰州，但因原告方原因，未能如期交货。其后，原告于2004年4月2日以被告迟延交货、车厢底板及边板厚度与合同约定不符等为由向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被告双倍返还定金30万元，赔偿经济损失187,500元，并要求解除合同。